

10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(单位名称)的桃浦社区H1-6养老院弱电智能化技术服务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桃浦社区H1-6养老院弱电智能化技术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上海铭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47人,营业收入为3914.807523万元,资产总额为2568.506658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上海铭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6月25日

